

证券代码：836337

证券简称：生兴防治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定向发行中介机构延期出具核查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同意公司进行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的要求，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原则上应当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定向发行有关事项后 15 个交易日内分别出具主办券商定向发行推荐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根据上述规定，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原则上应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前出具本次定向发行的专项核查意见和法律意见书。

由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个月，公司需要重新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定向发行涉及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重新遴选会计师事务所及开展审计工作均需要较长时间，因此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针对本次定向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也将延期出具。

特此公告。

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